编辑 杨月涵 美编 白杨 责校 杨志强 电话:64101908 news0518@163.com

持牌机构领跑 北京金融科技试点“监管沙箱”

在央行顶层设计发布满3个月时点，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迎来了突破性进展。12月5日，央行宣布推出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北京率先开展，中国版“监管沙箱”正式启动。今年以来，北京对“监管沙箱”的探索也在全速推进，西城区有望率先落地试点。分析人士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持牌机构有望率先进入试点，另外，“新、热、风险可控”或许会是试点对于产品的标准，其中，数字货币等尝试以及助贷、联合贷款等涉及传统金融领域但又存在争议的产品也可能进入试点。

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加速推进

- 2018年11月9日 《北京市促进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18年-2022年）》
- 2019年9月6日 央行正式发布《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全文
- 2019年12月5日 央行宣布启动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北京率先开展

中国版“监管沙箱”启动

中国版“监管沙箱”正式启动，率先在北京落地。12月5日，央行官网公告称，为落实《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工作方案的批复》，支持在北京市率先开展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探索构建符合我国国情、与国际接轨的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引导持牌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保护消费者权益的前提下，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赋能金融提质增效，营造守正、安全、普惠、开放的金融科技创新发展环境。

同日下午，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也发布消息称，将在央行指导支持下，在全国率先启动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探索构建包容审慎的中国版“监管沙箱”，运用信息公开、产品公示、共同监督等柔性管理方式，引导持牌金融机构推动金融科技守正创新，赋能金融服务提质增效。

众所周知，如何平衡金融科技创新和风险是金融监管面临的普遍难题，而“监管沙箱”作为一种金融产品创新测试机制，一直广受市场和监管关注。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早在去年发布的《北京市促进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18年-2022年）》中便明确，北京将推动监管创新与风险防范体系构建，并探索推动以“监管沙箱”为核心的金融科技监管创新试点落地。

今年以来，中国对“监管沙箱”的探索也在全速推进。今年7月15日，在“第四届全球金融科技（北京）峰会”上，央行科技司司长李伟透露，央行会同相关部委，将在北京、上海、广州等10个省市开展金融科技应用试点，从而建立完善适应金融科技发展的政策措施，他将这一试点称之为中国版的“监管沙箱”。

北京西城即将试点

其实，随着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向金融行业的不断渗透，监管创新也渐渐成为迫在眉睫的事情。特别是今年9月央行发布的金融科技顶层设计——《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出台后，北京地区何时推出落地细则备受关注。

一位北京监管人士透露，目前正在按照《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要求加紧制定具体的北京市落地细则，进一步加大对金融科技创新的激励和支持政策。北京市西城区区委副书记、区长孙硕还曾透露，“监管沙箱”机制即将在西城落地。

关于此次监管试点落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法与金融研究室副主任尹振涛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金融科技是高资本投入、高人才聚集，高创新模式的行业，行业发展主要聚集在北京、上海、深圳和杭州四地，北京基础较好，并且是监管的中心和枢纽，监管试点运作过程需要很多部门配合，在北京会更加便利。

北京市网络法学会副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科技与互联网安全研究中心研究员车宁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北京在全国拿到首例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对于北京发展以金融业为主的服务业是非常大的利好。当前北京市经济发展也在面临转型，需要找到新的经济增长点，监管试点可谓强心剂。

“北京是最多的金融科技公司聚集城市，蝉联全球金融科技最强城市。选择金融科技公司主体最为丰富的北京，意味着金融科技监管系统打造进入实质性阶段，试点成功后也会将成果推向全国。”苏宁金融研究院金融科技中心主任孙扬对北京商报记者说道。

持牌机构、数字货币有望领跑

“在试点的过程中，可能会产生一些特许的‘监管例外’，原来不被允许的业务或有争议的业务，在试点中可能是允许做的，不过按照国际上‘监管沙箱’试验情况，最后也不是所有创新项目都会成功实施。”复旦大学张江研究院教授、数字经济研究中心执行主任陈文君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多位分析人士指出，试点沙箱监管，会采取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手段辅助监管，给金融科技产品以及对应的监管手段一次试验的机会。那么，此次试点会采取哪些手段？接下来试点会有哪些动作？

车宁表示，央行提到了探索运用信息公开、产品公示、社会监督等柔性管理方式，接下来，可能会建立新的机制以及信息公开平台。从柔性管理上看，可能会运用多元化的社会手段进行监管，金融科技研究院、行业自律组织等会发挥作用。在技术手段方面，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的监测等监管科技会迎来一波利好。

尹振涛认为，试点模式主要是会参考国际上比较流行的“监管沙箱”模式，设置准入标准和门槛，在一个范围内进行试点，合格之后离开沙箱，从试点针对的行业看，互联网小贷以及其他的创新领域可能会涵盖在内。

而在车宁看来，试点推出对于持牌机构技术创新是一大利好，另外“新、热、风险可控”或许也是试点对于行业和产品的标准，其中，数字货币、支付领域可能率先试点，可能会细化到该领域内的具体的某项解决方案或产品。

“从主体上看持牌机构可能会率先进入试点，助贷、联合贷款等涉及传统金融领域但又存在争议的产品也可能进入试点。同时，会有非国家形式的类似Libra（Facebook新推出的虚拟加密货币）数字货币的尝试出现。”陈文君如是说。

孙扬则表示，在国家支持发展普惠金融政策引导之下，未来很有可能会鼓励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普惠金融、农村金融的技术应用试点，引导金融科技向支小支农方面发展。

北京商报记者 孟凡霞 马嫡 实习记者 刘四红

央行给移动金融App戴“紧箍”

随着金融业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以下简称“移动金融App”）备案试点工作的开启，关于移动金融App的监管顶层设计也浮出水面。北京商报记者从知情人士处获悉，央行此前已向部分金融机构定向下发《关于发布金融行业标准加强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通知》（以下简称“通知”），12月5日，北京商报记者获悉了该通知全文。从通知来看，央行对移动金融App安全问题，主要从提升安全防护、加强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提高风险监测能力、健全投诉处理机制、强化行业自律五个方面进行了管理规范。

划明四大红线

在移动金融App安全规范中，针对个人金融信息泄露问题的整肃已成为重中之重。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在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方面，央行从信息收集、使用、传输、存储等多个环节中，为各金融机构划定了四条红线。

首先，在收集、使用个人金融信息时，央行明确，各金融机构不得以默认、捆绑、停止安装使用等手段变相强迫用户授权，不得收集与其提供金融服务无关的个人金融信息。同时，金融机构应采取数据加密、访问控制、安全传输、签名认证等措施，防止个人金融信息在传输、存储、使用等过程中被非法窃取、泄露或篡改。而在信息使用结束后，各金融机构应立即删除敏感信息，在客户端软件卸载后不得留存个人金融信息。此外，金融机构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与用户约定，不得泄露、非法出售或非法向他人提供个人金融信息。

对此，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徐伟栋指出，对于移动金融App的合规化其实目标很明确，主要是从金融产品、风控与贷后的需求出发，寻找“最小”必要”的信息项，然后提交客户端开发出相应的提取信息功能，而不是以前的客户端一股脑把能拿到的信息都塞到后端入库，再看哪个信息可以用来加工变量。

苏宁金融研究院研究员孙扬则指出，金融行业监管一直呈趋严态势，包括从金融业态强监管、金融科技强监管、金融数据强监管等多方面来看，均在稳步推进。而从此次规范来看，移动金融App监管已走向深水区，后期监管一定会将个人信息保护、移动金融App、金融数据等都纳入非现场检查的重要范畴。

23家机构参与试点

值得关注的是，针对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也已开始行动。12月3日，协会在京召开移动金融App备案管理工作试点启动会议，明确各试点机构应于2019年底前完成首批试点备案申请。

北京商报记者从相关知情人士处获悉，本次备案试点主要本着机构自愿申请的原则，首批参与移动金融App备案申请的有来自银行、证券、基金、保险、支付等领域的23家试点机构，目前协会已出具体试点方案。该人士推测，“从首批申请机构类型来看，目前主要是从持牌类金融机构开始试点，后续协会或将根据试点情况进一步完善备案流程，统一行业标准和备案规则，从而进一步将备案覆盖至更多金融业务类型从业机构”。

“试点一事对行业来说无疑是一大利好，一方面有利于形成行业标杆效应，另一方面，部分不规范的公司也会按照相应要求进行整改。”零壹研究院院长于百程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指出，尽管首批试点为持牌机构，但不乏后期会拓展至互联网金融类公司，只要有金融相关业务的移动App，都应该会受到同样的规范。

孙扬也称，此前移动金融APP在市场上开展其实是较为无序的，缺乏全面治理，此次规范的下发和试点的启动，对于金融App治理来说，可以称之为一个里程碑式的事件，此后，不但从事金融业务须有相应许可，在获取用户信息时也须遵守相应规范，同时对用户信息的保存、使用、流转等，都须在监管范畴下进行，有利于从金融供给侧层面对一些非法金融行为进行有效出清。

金融App顽疾何解

针对部分移动金融App安全问题，监管除加强审核规范外，同时也加大了对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12月4日，国家网络安全通报中心官方披露，2019年11月以来，全国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已集中查处整改100款违法违规App及其运营的互联网企业，银行和贷款等金融类App为“重灾区”，其中不乏光大银行、天津银行等持牌类金融机构。多位业内人士一致认为，根治金融行业App顽疾是一场持久战，仍需监管方、应用商店运营者、App运营方等多管齐下、多方参与治理。

中国民生银行研究院研究员郭晓蓓指出，除了监管部门持续加大App治理力度外，各金融机构也应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构建全流程安全管控体制，覆盖App软件开发、发布、使用、维护等全生命周期，对于网络攻击、信息泄露等行为，应采取相应措施予以打击，确保系统平稳运行。对金融科技公司而言，应在软件设计前就准确、充分评估相关风险，植入安全程序进App系统，在使用前进行多次模拟实验。

在孙扬看来，下一步移动金融App治理推进重点，仍要严把审核关。目前是申请备案阶段，后期应把好源头审核关，比如应用商店运营者或相应网站应履行好平台审核责任，配合监管部门或自律协会对金融App从业资质、业务合规性等进行审核；建议金融机构和互金企业务必遵守监管规定，学习法律知识，配合协会和监管，后期做好相应备案。包括在各自App的开发、上架以及数据、保存等方面，都应建立一个更加严格的流程和制度。此外，还要对App开发人员、运营人员等做好相应培训，以做到合法合规”。

北京商报记者 孟凡霞 实习记者 刘四红

年末基金公司布局ETF热情不减 超10只产品“在路上”

北京商报讯（记者 孟凡霞 刘宇阳）成立仅两个月后，首只商品期货ETF（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正式上市。12月5日，华夏基金发布公告表示，旗下华夏饲料豆粕期货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夏饲料豆粕期货ETF”）在深交所上市。从上市首日情况看，市场交投活跃，收盘时成交额达到1200.56万元，超过同期多数ETF产品。事实上，在年末市场资金偏保守的同时，ETF整体交易仍旧活跃，基金公司布局产品的热情也同样不减，截至目前，仍有12只ETF处于发行或待发行阶段。

12月5日，华夏基金发布华夏饲料豆粕期货ETF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公告内容显示，该基金于12月5日开始在深交所上市交易，简称豆粕ETF，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净值0.983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准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据深交所披露显示，12月5日开盘后，华夏饲料豆粕期货ETF净值快速走高，一度上涨0.7%，接近1元面值，继短期回落，震荡调整后，再次上扬。截至收盘，该基金净值报0.986元，较开盘价上涨0.31%。从成交额来看，豆粕ETF上市首日交投活跃，收盘时成交额达到1200.56万元。相较之下，同样在深交所上市的部分宽基ETF和行业ETF当日成交额仅在100万元左右。

公开信息显示，华夏饲料豆粕期货ETF主要持有大连商品交易所豆粕期货合约，并跟随大商所豆粕期货价格指数展期，以达到跟踪指数的目标，豆粕期货合约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90%-110%。

在大连商品期货交易所副总经理王玉飞看来，豆粕ETF正式上市，标志着豆粕成为覆盖期货、期权、互换、期货ETF全链条衍生工具的大宗商品品种，对于商品衍生品市场不断完善多元化产品体系、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探索意义。未来，越来越多的商品ETF上市，一方面将为证券投资者参与商品衍生品市场、优化大类资产配置提供新途径新工具，另一方面也将推动商品衍生市场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和市场结构、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

据了解，首批商品期货ETF于今年8月27日正式获批。华夏、大成和建信3家基金公司饮“头啖汤”。除了上述华夏饲料豆粕期货ETF外，另2只产品分别为大成有色金属期货ETF及建信易盛郑商所能源化工期货ETF。就产品的最新情况来看，大成有色金属期货ETF已于10月24日成立，建信易盛郑商所能源化工期货ETF也将在12月6日结束募集。

事实上，临近年末，在市场资金相对偏保守的同时，ETF交易仍旧活跃，且这一现象不仅限于类似华夏饲料豆粕期货ETF这种首次上市的产品，而普遍存在于各类ETF。以股票ETF为例，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显示，截至12月4日，今年以来，数据可统计的204只股票ETF累计成交额高达2.82万亿元，较2018年同期的1.68万亿元，超出1.14万亿元，同比增长67.86%。其中，近一个月股票ETF的成交额也达到2544.6亿元，同比增长18.47%。

值得一提的是，ETF交投活跃的同时，基金公司布局产品的热情也较高。例如，12月5日，汇添富基金发布公告表示，旗下汇添富沪深300ETF正式成立。

对于未来的发行规划，南方一家大型基金公司内部人士强调，公司整体看好指数市场未来的发展前景，从今年底就已经开始布局，明年的布局范围将进一步扩大，且发行的产品数量也会增多。据该内部人士介绍，公司已就ETF产品明确了“宽基ETF”、“行业ETF”、“Smart Beta ETF”和“主题/跨境ETF”共四个发展方向，累计发行数量或达到10只。

北京某基金公司市场部人士则表示，公司今年已经在ETF产品上做了比较大的布局，目前获批但尚未发行的产品有望在2020年相继开启募集。未来会进一步完善ETF产品线，并且做到存续产品的精细化管理和持续营销。

不过，上述基金公司内部人士也直言，当前ETF发行的难度相对较高。“未来ETF发行应该都不允许超比例换购了，同时，由于网上和网下准入门槛不同，银行渠道一般不愿意销售ETF，只有券商卖，而券商的销售客群又相对较小，也就导致了ETF本身的募集较难。”该内部人士如是说。